

证券代码：000810

证券简称：创维数字

公告编号：2023-055

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深圳创维-RGB 电子有限公司 要约收购期满暨股票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6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由控股股东深圳创维-RGB 电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创维 RGB”）出具的《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要约收购报告书》”）等相关文件，本次要约收购系创维 RGB 向除创维 RGB、创维液晶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液晶科技”）以外的所有股东所持的全部无限售条件流通 A 股（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库存股除外）发出的全面要约收购。本次要约收购的最大股份数量为 504,503,558 股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43.86%，要约收购价格为 14.82 元/股。收购期限为自 2023 年 6 月 2 日起至 2023 年 7 月 3 日止。

截至 2023 年 7 月 3 日，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届满。因本次要约收购结果需进一步确认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—停复牌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创维数字，股票代码：000810）自 2023 年 7 月 4 日（星期二）开市起停牌，并将在要约收购结果公告日开市起复牌。

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要约收购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时报》，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7月4日